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函

地址：10658臺北市信義路3段143號
聯絡人：游嵐婷
聯絡電話：02-27075215-173
傳真電話：02-27098023

受文者：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8日
發文字號：附教字第114000413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a09530100u_1140004130ax_1.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普通高級中學課程藝術生活學科中心與生涯規劃學科中心暨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合作辦理之「從社會情緒策略中-成為最好的自己」實施計劃乙份，請貴校惠允研習老師當日以公差假方式出席，並同意協助調整相關課務，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5月21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80049118號函修訂「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辦理。
- 二、詳細實施計畫請見附件，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
- 三、請報名教師務必確認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留下正確使用信箱，以利發送課前通知。
- 四、研習相關詢問請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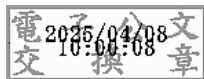
(一)十二年國教發展團隊輔導員鍾佳玲老師，電話：07-3590116#314。



(二)藝術生活學科中心游小姐，電話：02-27075215#173，電
子信箱：hsnuartcenter@gs.hs.ntnu.edu.tw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校教務處(含附件)(不含附件)、本校藝術生活學科中心(不含附件)



裝

訂

線



17